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7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2
十二、其他说明.....	5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2
（二）其他.....	5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0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我市工业和信息化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 2、提出全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工业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 3、制定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落实上级制定的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 4、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经济运行中多种交通运输方式的综合协调。开展重要运行要素的保障协调。组织推进工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工作。
- 5、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财政性资金安排使用工作。
- 6、拟订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 7、负责培育发展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承担全市新材料、原材料、装备制造、化学工业、消费品和电子信息等行业管理和产业促进工作，承担药品储备管理职责，办理晋城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有关事务。
- 8、综合分析工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促进可持续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业循环经济、清洁生产促进政策。指导行业和企业节能环保工作。参与拟订全社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
- 9、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负责建立服务企业常态化机制，统筹推进服务企业工作。
- 10、承担工业和信息化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紧急状态下重要物资生产组织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 11、统筹推进全市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协调工业领域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推动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推进工业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制造和应用。
- 12、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经济技术对外交流合作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园区、工业产业示范基地、信息产业园区的宏观指导、规划发展、组织协调和综合管理工作。
- 13、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不含金融类、文化类

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企业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14、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行监督,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15、指导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16、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

17、负责全市企业国有资产的统计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工作。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18、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执行国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19、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制定有关制度,指导所监管企业的法律顾问工作。

20、加强对所监管企业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所监管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制度,促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21、负责所监管企业的领导班子建设、企业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协调指导所监管企业的工会、青年、妇女等工作。

22、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2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4、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晋城市工信局(国资委)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晋城市工信局(国资委)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晋城市工信局(国资委)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财务科、人事教育科、综合科、机关党委办公室、群众工作办公室、产业政策科、经济监测服务科、投资与规划科、技术装备科、节能与综合利用科、交通化工科、信息化科、产业促进和技术合作科、产权和资产经营科、企业改革科(市国企改革办公室)、考核分配科十七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8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79	105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80	1.8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78	1197.7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2.98	72.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45		2.4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63.74	2863.74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2.52	92.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80.60	本年支出合计	5283.05	5280.60	2.45
上年结转	2.4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283.05	支出总计	5283.05	5280.60	2.45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280.60	5280.60					2.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79	1051.7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1.79	1051.79					
2010301	行政运行	577.55	577.5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10	106.10					
2010350	事业运行	331.74	331.7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6.39	36.39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20502	普通教育	1.80	1.8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78	119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84	396.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84	183.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89	7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7	92.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4	46.04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60.15	560.15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60.15	560.1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1.00	221.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21.00	221.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	19.7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	1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8	72.9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36	6.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36	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2	66.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1	27.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9	16.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6	20.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6	2.1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45
21402	铁路运输							2.45
2140206	铁路安全							2.4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63.74	2863.74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2348.74	2348.74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04	287.04					
2150517	产业发展	1875.91	1875.9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85.80	185.8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15.00	515.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15.00	5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52	92.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52	92.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2	92.52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83.05	1471.63	3811.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79	909.30	142.4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1.79	909.30	142.49
2010301	行政运行	577.55	577.5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10		106.10
2010350	事业运行	331.74	331.7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6.39		36.39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20502	普通教育	1.80		1.8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78	396.84	800.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84	396.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84	183.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89	7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7	92.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4	46.04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60.15		560.15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60.15		560.1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1.00		221.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21.00		221.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		19.7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		1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8	72.9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36	6.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36	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2	66.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1	27.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9	16.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6	20.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6	2.1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45		2.45
21402	铁路运输	2.45		2.45
2140206	铁路安全	2.45		2.4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63.74		2863.74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2348.74		2348.74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04		287.04
2150517	产业发展	1875.91		1875.9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85.80		185.8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15.00		515.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15.00		5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52	92.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52	92.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2	92.52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8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79	105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80	1.8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78	1197.7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2.98	72.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45	2.4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63.74	2863.74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2.52	92.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80.60	本年支出合计	5283.05	5283.0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4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283.05	支出总计	5283.05	5283.05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80.60	1471.63	3808.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79	909.30	142.4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1.79	909.30	142.49
2010301	行政运行	577.55	577.5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10		106.10
2010350	事业运行	331.74	331.7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6.39		36.39
205	教育支出	1.80		1.80
20502	普通教育	1.80		1.8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80		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78	396.84	800.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84	396.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84	183.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89	7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7	92.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04	46.04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60.15		560.15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60.15		560.1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1.00		221.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21.00		221.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		19.7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8		1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8	72.9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36	6.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36	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62	66.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21	27.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9	16.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6	20.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6	2.1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63.74		2863.74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2348.74		2348.74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04		287.04
2150517	产业发展	1875.91		1875.9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85.80		185.8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15.00		515.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15.00		5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52	92.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52	92.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2	92.5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71.63	1324.35	147.28
工资福利支出		1010.06	1010.0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3.91	163.91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8.44	108.4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91	102.9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45	13.4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88	92.8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7.23	117.2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5.35	55.3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6.72	36.72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7.67	27.6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36	18.3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7.21	27.2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6.89	16.8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56	12.5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79	7.7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96	0.9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0	1.2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57.02	57.02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5.50	35.5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00	79.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5.00	35.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28		147.2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8.71		28.71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5		13.75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1.09		1.09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6.92		6.9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		4.5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2.11		12.11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		8.03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28.53		28.5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0		21.3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5		6.2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30	314.30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2.24	12.2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45.69	245.69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6.36	6.3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0	50.00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09	1.0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09	1.09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09.66	109.66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09.66	109.66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808.97	3808.97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772.58	3772.58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	59.50	59.50				
解决春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	560.15	560.15				
解决企业老干部信访疑难专项资金	9.60	9.60				
综合专项工作经费	180.00	180.00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服务费	6.30	6.30				
工信国资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10.00	10.00				
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	198.01	198.01				
市属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两节救助费	221.00	221.00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11.64	11.64				
新型工业化课题调研经费	50.00	50.00				
工业转型专项资金	1500.00	1500.00				
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工作经费	75.80	75.80				
专业镇展会专项经费	106.10	106.10				
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市属国有“僵尸企业”服务经费预算	48.00	48.00				
专业镇展会专项经费	129.90	129.90				
“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经费	35.00	35.00				
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待遇专项补助	19.78	19.78				
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和开展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经费	20.00	20.00				
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	50.00	50.00				
专精特新企业项目	260.00	260.00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项目	220.00	220.00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1.80	1.80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36.39	36.39				
散装水泥工作经费	20.00	20.00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10.00	10.00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6.39	6.39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45	2.45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45	2.45		
铁路道口安全管理专项经费	2.45	2.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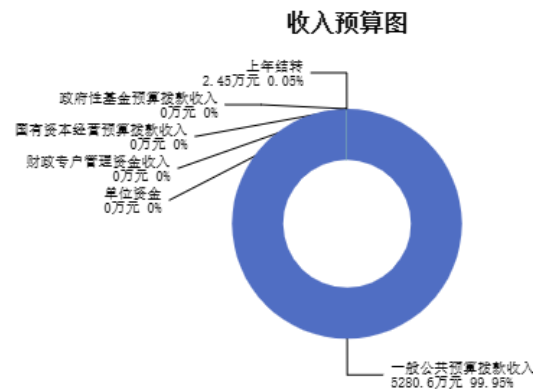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收入总计5,283.0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280.60万元，上年结转2.45万元，比上年减少2512.47万元，下降32.23%，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和专项项目经费减少导致2025年度预算收入总计下降；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5,283.0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280.60万元，上年结转2.45万元，比上年减少2512.47万元，下降32.23%，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和专项项目经费减少导致2025年度预算支出总计下降。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收入5,283.0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80.60万元，占99.9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2.45万元，占0.0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支出预算5283.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1.63万元，占27.86%；项目支出3811.41万元，占72.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283.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283.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280.6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4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51.79万元、教育支出1.8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7.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2.9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45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863.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2.52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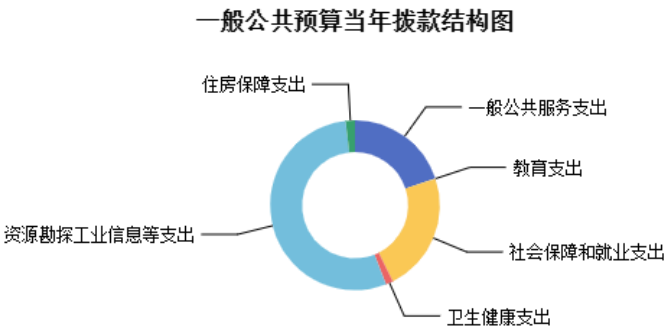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280.60万元，比上年减少2506.42万元，下降32.19%。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280.6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51.79万元,占19.92%;教育支出1.80万元,占0.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7.78万元,占22.68%;卫生健康支出72.98万元,占1.3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863.74万元,占54.23%;住房保障支出92.52万元,占1.75%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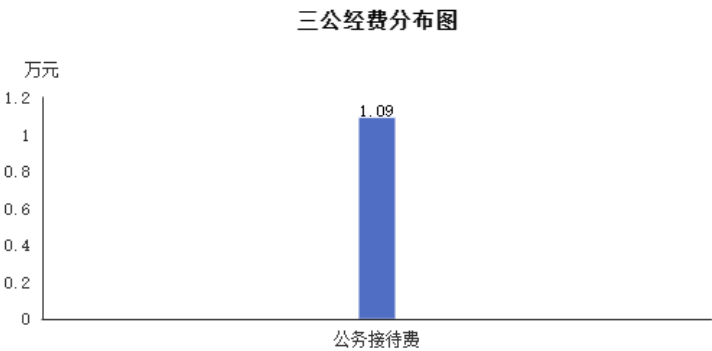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471.6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4.35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47.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09万元比2024年减少0.09万元,主要原因是结合2024年“三公”经费执行情况及2025年目标任务,一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二是公务接待频次减少等原因,在保障机关正常运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基础上,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下降。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1.09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9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和公务接待频次减少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9.6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5.24万元，下降12.20%，原因一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公用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减少，二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办公经费，严控印刷纸张，压缩日常经费开支等，故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3.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1.02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528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1.63万元，项目支出3808.97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2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4个，共计金额3,789.18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8个，涉及金额320.1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6个，涉及金额3,469.0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4个，涉及项目金额3,789.18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8个，涉及项目金额320.1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6个，涉及项目金额3,469.0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illegible]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负责制定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负责培育发展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等职能，日常工作种类繁多，考核任务重；2025年申请将日常工作经费列入项目预算，保证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共需预算资金180万元，其中：1、通过由第三方配合完成对全市工业经济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制造业增加值增速等共计5个主要指标进行监测共需经费20万元；2、对全市市属工业企业、行业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全年预计检查次数不少于50次；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专家对全市行业安全进行指导，全年预计指导次数不少2次，共需经费50万元；3、聘用法律顾问经费2万元，通过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服务协议，由其为我单位进行法律服务，包括重要法律文件、重大决策法律审核等相关工作；4、对禁止化学武器有关事务进行宣传宣传和检查经费5万元（国际视察相关工作），资金主要用于宣传、专家检查指导、国际视察支出，预计开展宣传工作不少2次；开展企业现场检查工作不少2次；5、对工业企业节能诊断，制定“双碳”“双控”方案等经费20万元，指导督促工业企业降低能源消耗、减少原生资源的开发利用，推动我市工业领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6、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进工作经费10万元，召开重点工作调度会，组织开展政策宣讲培训等；7、处理企业信访和维稳工作经费10万元，办理涉及本单位的信访事项、已破产改制企业的原市属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和所属国有企业有关信访事项；8、OA系统运维费2万元，通过聘请第三方公司签订运维合同，由其及时开展OA系统运维服务保障系统的正常使用；9、争取上级项目资金的编制、包装实施等工作经费21万元，委托第三方机构或专家提供项目包装、咨询服务及产业转移项目引智及签约落地等相关服务；10、军民融合专项经费（考核指标）10万元（具体实施内容涉密）；11、争取上级各院及市级转型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专家评审等费用20万元，聘请第三方机构、财务专家、工程专家开展市工业转型发展专项资金评审、创新奖补和设备更新奖励资金现场核查等工作。					
立项依据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三定”方案职责：工信局负责承担全市新材料、新材料、装备制造、化学工业等行业管理和产业促进工作，办理晋城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有关事务；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急管理和社会生产安全监管职责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日常工作种类繁多，任务重，需要经常性下乡下企业监督检查，仅依靠公用经费无法满足需要，将日常工作经费列入预算，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项具体业务由各业务科室负责，工作阶段性完成后将相关费用票据提交至财务科，由财务科根据单位财务管理规定、差旅费报销制度等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全年根据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工作，基本上每月下乡检查，每季度对相关费用进行结算，根据工作安排，每月、每季度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完成新型工业化和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产权、节能等日常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促进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2025年完成新型工业化和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产权、节能等日常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促进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禁止化学武器有关事务进行宣传宣传和检查	≥4次	数量指标	对禁止化学武器有关事务进行宣传宣传和检查	≥4次
			全年预计下乡检查次数	≥100次		全年预计下乡检查次数	≥100次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涉及指标数	≥5个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涉及指标数	≥5个
			安全生产检查次数	≥50次		安全生产检查次数	≥50次
			节能检查次数	≥10次		节能检查次数	≥10次
			纳入过期改革范围的企业数量	≥100户		纳入过期改革范围的企业数量	≥100户
			节能宣传次数	≥2次		节能宣传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节能宣传覆盖范围	全市		节能宣传覆盖范围	全市
			时效指标	实属国有资产统计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费用结算时间	每季度		费用结算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单位运转成本		≤180万元	单位运转成本		≤1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促进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发展思想意识不强，眼界思路不开阔，创业创新能力不足，“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和通过创业创新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局面还没有形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长期稳定的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民营企业壮大发展规模，开展“双创”活动的有关规定，2025年申请组织开展“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预计组织40个项目参加，通过项目路演、专家现场评分方式，市级共开展1轮比赛，最终评选出1名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10名优胜奖，坚持“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突出重点、择优奖励”的原则，充分发挥财政专项奖金的激励引导作用，对获奖的参赛项目按照一等奖3万元、二等奖2万元、三等奖1万元、优胜奖5千元的办法给予奖励，共需奖励金15万元；预计聘用7名评委、按照2000元/人/天的标准，2天，共需人员聘请费用2.8万元，场地租赁费用约需2万元，赛前辅导费、物料费、宣传费、主持人费、开幕式、颁奖典礼等15.2万元，合计共需经费35万元。通过创新创业大赛的开展，提升中小企业创新创造活力，在全社会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发展民营经济的实施意见》（晋市办发[2018]7号）的二（一）1(5)点：“建立长期稳定的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市财政每年列入预算安排，专项用于支持民营企业壮大发展规模，开展“双创”活动。”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举办大赛和实施奖励，构建宽松的双创发展环境，营造创新创业创新舆论环境，营造支持创业、服务创新、褒奖成功、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最大限度的激发大众的创业创新热情，支持引导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发展，有效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实施制度：工信部、省工信厅2025年“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二、实施措施：1、根据上级工作方案，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负责制定我市具体实施方案；2、预计通过县区、媒体广泛宣传发动，征集参赛项目；3、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负责组织市级复赛，开展赛前预热和辅导；4、遴选组织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决赛、总决赛；5、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配合完成兑现市级复赛获奖项目奖励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5-7月份开展大赛的组织报名和赛前准备工作；预计9月份完成市级复赛工作，11月前完成获奖项目奖励资金的兑现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高质量举办“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选拔一批优秀项目进行奖励并推荐参加省级决赛、总决赛，激励更多的中小企业积极参与创新创业，营造良好双创氛围，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高质量举办“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选拔一批优秀项目进行奖励并推荐参加省级决赛、总决赛，激励更多的中小企业积极参与创新创业，营造良好双创氛围，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参加比赛项目数量	≥40个	数量指标	预计参加比赛项目数量	≥40个
			举办双创比赛活动	1场		举办双创比赛活动	1场
			选拔优秀项目数量	≥16个		选拔优秀项目数量	≥16个
			聘请评委人数	≥5人		聘请评委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比赛结果的公平公正性	公平公正	质量指标	比赛结果的公平公正性	公平公正
			比赛流程设置的规范性	规范		比赛流程设置的规范性	规范
			比赛奖励金足额发放率	100%		比赛奖励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赛前准备工作开展时间	5至7月	时效指标	赛前准备工作开展时间	5至7月
			复赛举办时间	9月底前		复赛举办时间	9月底前
			奖金兑付时间	11月底前		奖金兑付时间	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大赛组织举办成本	≤35万元	成本指标	大赛组织举办成本	≤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双创氛围	有效营造	社会效益	营造良好双创氛围	有效营造	
		推动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推动		推动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企业满意度	≥9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和开展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根据晋城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2024年度全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的通知》、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申请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和开展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经费40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两部分。一是预案编制，二是开展应急演练。1、预案编制。为响应上级文件要求，2025年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和《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预案内容主要包括：2.前期宣传文本（含海报）；风险评估报告、应急演练调查报告、案例分析报告、应急演练评估报告、应急演练文本及编制说明1年，每套10万元（具体包括：1.前期资料收集0.5万元；2.编制风险评估报告1万元；3.编制应急演练调查报告1万元；4.编制应急演练评估报告1万元；5.编制应急演练文本及编制说明1万元；6.编制综合应急演练2万元；7.外部专家评审、修订、取证工作等2万元；8.打印装订相关费用1.5万元），合计20万元；2、应急演练。按照《山西省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等文件规定，确定新组织开展突发事件通信保障演练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拟联合相关部门和单位共同开展，预计参加人数100人以上，共需资金20万元。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公司制订演练方案、组织演练及制作演练相关内管资料等。具体涉及：（1）编制演练方案1万元；（2）设置演练场景设计图1.5万元；（3）编制演练脚本，编制演练所需相关资料等1万元；（4）组织专家对演练脚本进行评估，并完成演练评估报告0.5万元；（5）根据演练脚本设置，购置演练器材道具1万元；（6）演练主持人提供解说1万元；（7）预演预演，完成演练脚本和现场指挥手册编制1万元；（8）演练脚本0.5万元；（9）脚本前、资料剪辑等演练资料1.5万元；（10）演练器材汇总形成报告（彩色带图）1万元；（11）为演练提供提供平台、大幕、音响设备、车辆及其他后勤保障1.5万元；（12）拍摄影音合成、剪辑成品，并刻录光盘100张，u盘100个1万元；（13）演练总结报告编制1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电信网络运行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山西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山西省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山西省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晋城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2024年度全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的通知》、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按照2023年印发的《山西省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2024年印发的《山西省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规定，市、县级编制当地的应急预案并纳入省级预案体系。2.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晋城市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80号）和《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81号）于2023年12月过期原已延期2年，按照《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和晋城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2024年度全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的通知》规定延期2年后，自2025年起重新修订编制。3.按照《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至少每3年组织开展1次通信保障应急演练，强化全市通信网络保障能力，协调各有关部门做好各类突发事件的通信保障能力。4.保证我市在突发通信网络事故及其它突发事件时通信保障正常，提升通信保障应急处置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分管领导为卢增耀，由信息化科具体实施，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要求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底前，与预案编制第三方机构完成对接；2.6月底前，完成预案初稿编制，与演练支撑单位完成对接；3.9月底前，根据各方意见完成修改，完成演练工作方案、计划等；4.年底前，两个预案正式印发，完成通信保障应急演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编制和印发，以及突发事件通信保障演练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保证我市在突发通信网络事故及其它突发事件时通信保障正常，提升通信保障应急处置能力。			完成《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编制和印发，以及突发事件通信保障演练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保证我市在突发通信网络事故及其它突发事件时通信保障正常，提升通信保障应急处置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应急预案数量	2个	数量指标	编制应急预案数量	2个	
			应急预案编制涉及内容	≤3项		应急预案编制涉及内容	≤3项	
			应急演练参加人数	≥100人		应急演练参加人数	≥100人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1次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质量	合格	
			应急演练参加人员到位率	≥95%		应急演练参加人员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预案初稿编制完成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预案初稿编制完成时间	6月底前	
			预案编制前期对接工作完成时间	3月底前		预案编制前期对接工作完成时间	3月底前	
			预案印发及演练开展时间	12月底前		预案印发及演练开展时间	12月底前	
			应急演练工作方案制定等工作完成时间	9月底前		应急演练工作方案制定等工作完成时间	9月底前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成本	≤20万元		
		应急演练成本	≤20万元		应急演练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突发事件通信保障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突发事件通信保障能力	提升	
			通信网络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提升		通信网络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演练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td>应急演练参与人员满意度</td> <td>≥90%</td>		应急演练参与人员满意度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国资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与晋城市工信局（国资委）联合成立晋城工信国资融媒体中心，市新闻传媒集团派驻2人在市工信局（国资委）工作，负责运行维护“晋城工信”公众号和市工信局（国资委）官网，同时做好晋城工信国资全年及时、深度、系统的新闻采写、照片影像记录，预计全年采写上百次。同时，负责全市其他单位派发的涉及工信局的所有宣传任务。市工信局（国资委）向新闻传媒集团支付全年服务费用，含派驻人员薪酬、平台刊发费用、图片海报制作、短视频制作运行、机关内配合其他单位宣传工作、省级媒体推送等总计18.8万元。					
立项依据		经2024年11月第30次党组（扩大）会议研究决定同意申请2025年工信国资宣传工作专项经费项目预算；2024年晋城市工信局（国资委）与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签订的服务协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宣传推广工作随着国家的要求和民众的期待越来越高，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成为了大家的共识，工信国资工作涉及面广、内容琐碎、具体且极其重要，能及时、准确的锚准核心重点，并以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外传输、呈现，对于工信国资工作的推进来说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守住宣传安全底线，维护政府机关单位形象的正面性是第一宣传要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新闻传媒集团严格按照合同履行宣传推广服务工作，以晋城市工信局（国资委）网站和“晋城工信”公众号为载体，对工信国资工作进行采写和三重制发布。市工信局（国资委）由卢瑞莲副局长、元玉麟副局长和信息化科、综合科具体负责监控、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全年市新闻传媒集团根据市工信局（国资委）的具体工作进行及时宣传服务。2025年1月和12月前分两次向市新闻传媒集团支付服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市新闻传媒集团全年为市工信局（国资委）提供宣传推广服务，以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外传输、呈现市工信局（国资委）有关信息，展现市工信局（国资委）良好形象。			市新闻传媒集团全年为市工信局（国资委）提供宣传推广服务，以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外传输、呈现市工信局（国资委）有关信息，展现市工信局（国资委）良好形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闻传媒集团派驻工作人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新闻传媒集团派驻工作人员数量	2人
			新闻采写、影像记录次数	≥100次		新闻采写、影像记录次数	≥100次
		质量指标	公众号和官网故障发生率	<5%	质量指标	公众号和官网故障发生率	<5%
			新闻采写、影像记录质量达标率	100%		新闻采写、影像记录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公众号、官网维护和新闻采写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公众号、官网维护和新闻采写及时性	及时
			服务费支付时间	3月、12月		服务费支付时间	3月、12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工信国资宣传工作开展成本	≤18.8万元	成本指标	工信国资宣传工作开展成本	≤18.8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工信国资工作宣传途径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工信国资工作宣传途径	丰富
			推进工信国资工作开展进程	推进		推进工信国资工作开展进程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260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既有续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市关于推进新工业化的战略部署，加快推进我市新工业化产业制造转型升级，发挥财政资金对全市工业转型升级的引导作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具有晋城特色的现代工业体系，专项资金支持主要通过补助奖励方式，对重点产业链培育、特色专业镇培育、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技术创新引领、绿色低碳转型、技术改造提升等，予以补助奖励支持。1、重点产业链培育专项，重点支持以链招商和产业链延伸、资金以补助、奖励方式支持企业研发、技术创新、技术改造、技术改造提升等，预计支持企业10家。2、专业镇培育专项，重点支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市场营销、品牌培育、服务支撑能力提升等方面，预计支持资金500万元，资金以补助、奖励方式支持企业发展，预计支持专业镇10家。3、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专项，重点支持企业打造数字化智能化标杆，推动数字化智能化改造，预计支持资金500万元，用于奖励获得国家级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新质信息消费示范、移动互联网应用优秀案例的企业、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标杆企业、市级制造业数字化改造标杆企业，预计奖励10家企业。4、技术创新引领专项，重点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鼓励企业技术创新、提高产品研发能力，预计支持资金500万元，按照研发投入给予企业资金支持，预计支持10家企业。5、绿色低碳转型专项，重点支持打造绿色企业标杆、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预计支持资金500万元，对入选国家级绿色制造基地和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等“两绿两链”重点绿色制造项目，预计奖励10家企业。6、企业技术改造专项，重点支持企业实施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预计支持资金2000万元，按照项目总投资及项目实施情况，按照补助、奖励等办法给予企业奖励，预计奖励10个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山西省加快推进新工业化行动方案（2024-2030年）》《晋城市加快推进新工业化行动方案（2024-2030年）》文件精神，设立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新工业化大会精神，推动我市新工业化进程，支持我市制造业转型升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财政拨付专项资金实施方案的制度，并建立完善了项目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由各县（市、区）工信局、开发区管委会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规定的考核标准及申报通知要求，组织开展项目申报评审工作，各县（市、区）工信局会同财政部门审核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到位，督促项目单位诚信履约申报财政资金，按期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实施计划	3月由各县区财政局及工信局组织相关企业进行申报，6月完成初步审核并公示审核结果报送市工信局；市工信局再次进行资料的复审，预计于7月完成，并公示审核结果进行公示，预计10月财政资金拨付各县区，由各县区财政局会同工信局完成资金的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新工业化发展专项资金的拨付，完成全市34家企业的奖励、支持等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新工业化大会精神，推动我市新工业化进程，支持我市制造业转型升级。		完成新工业化发展专项资金的拨付，完成全市34家企业的奖励、支持等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新工业化大会精神，推动我市新工业化进程，支持我市制造业转型升级。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专项奖励企业数	≥5家	数量指标		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专项奖励企业数	≥5家	
			重点产业链专项支持企业数	≥10家			重点产业链专项支持企业数	≥10家	
			专业镇培育专项支持企业数	≥10家			专业镇培育专项支持企业数	≥10家	
			技术创新引领专项奖励企业数	≥10家			技术创新引领专项奖励企业数	≥10家	
			绿色低碳转型专项奖励企业数	≥5家			绿色低碳转型专项奖励企业数	≥5家	
	质量指标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企业数	≥10家	质量指标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企业数	≥10家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奖励、支持企业资金转化率	100%			奖励、支持企业资金转化率	100%	
			奖励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奖励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奖励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	奖励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		
产出指标		复查工作开展时间	7	时效指标		复查工作开展时间	7		
		组织企业申报时间时间	5月至6月			组织企业申报时间时间	5月至6月		
		县区初审工作完成时间	6			县区初审工作完成时间	6		
		奖励及扶持资金发放时间	8月至12月			奖励及扶持资金发放时间	8月至12月		
		审核结果公示时间	7			审核结果公示时间	7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0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0		
		产业链培育专项支持资金	1000万元			产业链培育专项支持资金	1000万元		
		专业镇培育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专业镇培育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技术创新引领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技术创新引领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绿色低碳转型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绿色低碳转型专项支持资金	500万元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支持资金	2000万元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支持资金	2000万元		
		经济效益	促进相关企业销售收入的增加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相关企业销售收入的增加	促进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新工业化进程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新工业化进程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待遇专项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企业科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7,831	年度资金总额:		197,831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7,831	省级财政资金		197,831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做好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待遇补助2024年清算及2025年预发工作的通知》（晋国资监督【2025】2号）文件精神，2025年拨付给企业社保中心专项用于有关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助。预计补助人数不少于15人，共需补助资金197831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做好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待遇补助2024年清算及2025年预发工作的通知》（晋国资监督【202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维护教师的合法权益，确保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拨付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 财企【202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2024年补助清算和2025年根据晋市财企【2025】6号文件，于2季度前拨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2024年补助清算和2025年根据晋市财企【2025】6号文件，于2季度前拨付到位。				完成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生活补助的发放，切实维护教师的合法权益，确保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待遇补助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生活待遇补助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时间	二季度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时间	二季度	
		成本指标	生活待遇补助	197831元	成本指标	生活待遇补助	19783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国企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409153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国资委《关于2021年度全省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国资大数据函〔2021〕8号）文件要求，我委积极推进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服务项目预算评审的批复》（晋市财建〔2023〕33号）文件结论，本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购买服务三年，每年预算金额59.5万元。目前已支付完成2024年服务费用，剩余2025和2026年服务费用。项目资金费用主要用于三部分技术服务采购：1.系统服务费用41.5万元；2.系统运维服务费用8万元；3.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三级测评服务费1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国资委在《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21年度全省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国资大数据函〔2021〕8号）、省级统一采购。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能够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对服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具有重要意义。通过拓展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的应用范围，改进系统功能，推进规范化、透明化管理，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国资委在《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21年度全省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国资大数据函〔2021〕8号）中“推进“统一支撑、购买服务”模式，按照数字政府“一系统”总体建设思路和要求，由山西云时代公司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部署、统一运营”，给市国资委提供整体支撑，既包括当下试点系统建设，也涵盖后续潜在系统部署。本项目承办科室为晋城市国资委产权和资产运营科。项目建设设立领导小组，负责对本项目的建设资金使用、建设进度和质量进行管控，负责项目竣工验收和项目评估。项目具体实施设立项目建设团队，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各职能部门共11人，负责单位年度所聘项目服务的管理；进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服务、系统运维服务、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三级测评服务等。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上级国资委系统数据填报要求，做好所监管国有企业及区县工信局数据填报、统计工作，实现数据常态化采集和共享交换，按照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三级保护要求，完成系统等级测评工作，做好系统稳定运行、数据安全保障工作。具体计划如下：1.2025年1-12月，系统数据常态化采集，及时上报至省国资委，同期补充报送三基一大系统2022年历史数据；2.2025年1-3月，完成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三级测评，并通过评测；3.2025年4-6月，结合系统现有数据，根据业务情况，加强监管数据的汇总分析和挖掘利用，做到为决策提供有效辅助；4.2025年7-12月，根据系统数据反馈情况，定制化调整系统页面及数据展示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信息安全服务软件产品的购置；国资监管业务系统软件的开发；系统部署实施测试；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三级评测；项目建设方案、网络架构设计及专家咨询服务等工作。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对服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完成信息安全服务软件产品的购置；国资监管业务系统软件的开发；系统部署实施测试；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三级评测；项目建设方案、网络架构设计及专家咨询服务等工作。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对服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国有企业数量	≥86家	数量指标	监管国有企业数量	≥86家
			系统三级等级测评通过率	100%		系统三级等级测评通过率	100%
			项目自验通过率	100%		项目自验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0.5%	系统故障率	≤0.5%	
			系统数据报送时效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报送	系统数据报送时效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报送	
		时效指标	系统数据延迟报送督办	根据延迟报送情况，7个工作日内完成督办报送	系统数据延迟报送督办	根据延迟报送情况，7个工作日内完成督办报送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有	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有	
			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	推进	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120510591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解决晋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13,000		年度资金总额：		5,601,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1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01,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号）和市政府《关于晋光热电有限公司2×6MW供热机组是否退出运行的会议纪要纪要》，晋光热电公司于2012年政策性关停。根据《关于晋光热电有限公司2×6MW供热机组是否退出运行的会议纪要纪要》提出的职工安置思路“先由财政发放最低生活消费费，逐步分流、消化。”，自2013年起由市政府财政专项预算予以保障，为确保企业职工队伍稳定，晋光热电2024年度职工费用预算。根据企业的申报数据，2024年度职工费用预算581.3万元；其中1.职工工资及生活费：282.91万元；（1）放假人员92人：按晋城市2024年度最低生活保障标准740元/月，92人×740元/人/月×12个月=81.7万元；2024年度退休放假人员和转岗：按晋城市2024年度最低生活保障标准740元/月，预算135个月，135个月×740元=9.99万元（2）分流人员59人：按2024年度最低生活保障标准预算，标准为4113元/月，晋光热电已发1980元，补差每人每月为2133元，59人×2133元/人/月×12个月=151.02万元。（3）留守人员10人：工资标准按2024年度晋光热电最低生活保障标准预算，标准为4113元/月，10人×4113元/人/月×12个月=49.36万元；（4）抚恤金5人，全年0.84万元；2.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260.39万元。（1）职工养老保险：183.26万元；（2）职工医疗保险：68.84万元；（3）工伤保险：1.69万元；（4）工会经费：2.2万元（市总工会转税务征收）（5）残疾人保险：4.4万元（按上年度人均工资的1.5%收取）3.日常管理费用26万元（1）自来水费、暖气日常维修费用：16万元；（2）办公费：8万元；（3）电、暖、卫生费：4万元。					
立项依据			1、《关于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号）；2、晋城市政府《关于晋光热电有限公司2×6MW供热机组是否退出运行的会议纪要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财务部门负责职工工资和保险费用的缴纳以及水电费的支付，由审计部门和会计部门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计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申报项目和金额，逐月向职工进行发放。1、申请用于支付职工工资及生活费；2、缴纳2024年度职工各项社会保险费用；3、每月支付办公场所电、暖、卫、公用设施维护、办公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设施维护	≥3处	数量指标	公用设施维护	≥3处	
			工资、生活费补助发放人数	≥166人		工资、生活费补助发放人数	≥166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保险缴纳达标率	100%		保险缴纳达标率	100%	
			维修合格率	100%		维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工资、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工资、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月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放假人员补助标准	740元/人	成本指标	放假人员补助标准	740元/人	
			分流人员补助标准	2133元/人		分流人员补助标准	2133元/人	
			水电成本	≤4万元		水电成本	≤4万元	
			维修成本	≤8万元		维修成本	≤8万元	
	效益指标	留守人员补助标准	4113元/人	效益指标	留守人员补助标准	4113元/人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151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解决企业老干部信访疑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11年12月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赵志远、纪家耀、李晋莲等企业老干部信访事项的办理意见》，至2012年起，对1984年9月前经原晋东南地委任命的市属骨干企业厂级退休干部中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的老同志给予困难救助，救助标准为80周岁以下每人每年5000元，80周岁(含)以上每人每年6000元。救助对象需本人写出申请，由相关部门审核后，通过“送温暖”形式发放。2025年预计发放不超过16人，共需96000元					
立项依据		2011年，市委组织部、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市信访局、原市国资委《关于对赵志远、纪家耀、李晋莲等企业老干部信访事项的办理意见》；2012年起，对1984年9月前经原晋东南地委任命的市属骨干企业厂级退休干部中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的老同志给予困难救助。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的解决企业老干部反映的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11年12月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赵志远、纪家耀、李晋莲等企业老干部信访事项的办理意见》执行，由人事教育科具体实施，救助对象需本人写出申请，由相关部门审核后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救助对象需本人写出申请，由相关部门审核后，年底通过“送温暖”形式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为20名市属骨干企业厂级退休干部中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的老同志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企业老干部反映的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为20名市属骨干企业厂级退休干部中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的老同志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企业老干部反映的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老干部数量	≤16个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老干部数量	≤16个
		质量指标	受补助企业老干部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企业老干部资格符合率	100%
			补助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底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底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80周岁以下，5000元/人/年；80周岁(含)以上，6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80周岁以下，5000元/人/年；80周岁(含)以上，6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有效处理	社会效益	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有效处理
			解决老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老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企业老干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企业老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433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2025年需根据《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编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和《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规划编制覆盖范围传统产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规划内容主要包括发展思路、产业布局、重点任务、重点行动、保障措施等，共需相关费用100万元，其中《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50万元，《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5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规划的相关服务费，具体包括调查研究、专家评审、资料印刷和其他支出等，参照以往标准测算所得。					
立项依据		《山西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中第四条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工作的组织领导，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工作机制，研究解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将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通过编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参考依据，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政府采购制度由投资与规划科、交通化工科负责完成招标采购等相关工作，并配合第三方完成规划编制的各项工作；财务科配合完成资金支付等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6月底前，完成第三方机构的遴选确定工作。2.9月底前，完成初稿。3.12月底前，根据各方意见完成修改。4.次年6月底前，正式印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和《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的编制，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参考依据，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完成《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和《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的编制，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参考依据，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本	数量指标	编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本
			规划编制涉及内容	≥5项		规划编制涉及内容	≥5项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8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80%
			规划编制结果运用率	≥95%		规划编制结果运用率	≥95%
		时效指标	征求以及规划修改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征求以及规划修改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第三方机构的遴选确定时间	2025年6月底前		第三方机构的遴选确定时间	2025年6月底前
			规划编制初稿完成时间	2025年9月底前		规划编制初稿完成时间	2025年9月底前
			规划印发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规划印发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成本	≤50万元
			《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成本	≤50万元		《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升级	推动	社会效益	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升级	推动
			提高我市的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提高		提高我市的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企业满意度	≥9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我单位2023年录取1名选调生许洁瑜，按照“人才新政20条”有关规定，新全职引进的硕士研究生等B类人才，到企业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3000元\月生活补贴；到事业单位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1000元\月生活补贴。对新录取的选调生和来我市挂职锻炼的中央、省博士服务团成员，以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待遇享受相应层次人才补贴。2025年需为选调生发放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的生活补贴，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合计共需1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人事教育科具体承办，财务科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规定及时完成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及时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促进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有效落实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有效落实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616014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市属国有“僵尸企业”服务经费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城市国企改革财政支持政策》要求，组织市国资委、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所属12户企业推进“僵尸企业”清理出清工作，该项工作需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辅助开展清产核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法律尽职调查、改革方案审核等工作。按照《晋城市市级政府资金购买中介服务付费管理办法》所规定的标准，清产核资审计及专家费用按实际有效工作日计算，费用约20万元；资产评估（含土地）按照项目资产原值、基本付费率计算确定，费用约28万元。两项共计支付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用的48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国企改革财政支持政策》（第八条：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指导意见》设立“国企改革专项资金”的要求，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编制预算，主要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企业职工安置、清产核资、改制重组、关闭破产、处置“僵尸企业”、困难企业困难职工救助等相关费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调整，合理配置资源，解决好国企改革历史遗留问题，需积极稳妥推动市属国有“僵尸企业”清理出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市属国有“僵尸企业”清理出清工作方案》，明确市国资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市级层面成立了由纪委、国资、财政、人社、自然规划、税务、审批等职能部门为成员的“一办六组”，即“综合办公室、清产核资组、职工安置组、信访维稳组、审计监督组、纪检监察组、企业注销组”，按照工作方案各组各司其责、互相配合、依法依规推进“僵尸企业”清理出清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4月底前完善清产核资、资产评估的有关材料；2025年5月底前完成项目费用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市2个部门所属12户企业的清产核资审计、资产评估及专家评审等工作，为下一步推进“僵尸企业”工作奠定基础，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调整，合理配置资源，解决好国企改革历史遗留问题。		完成全市2个部门所属12户企业的清产核资审计、资产评估及专家评审等工作，为下一步推进“僵尸企业”工作奠定基础，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调整，合理配置资源，解决好国企改革历史遗留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出清工作涉及企业数量	12户	数量指标	清理出清工作涉及企业数量	12户
			聘用专家人数	≥5人		聘用专家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清产核资审计结果准确性	准确	质量指标	清产核资审计结果准确性	准确
			改革方案结果应用率	≥95%		改革方案结果应用率	≥95%
		时效指标	清产核资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4月底前	时效指标	清产核资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4月底前
			相关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5月底前		相关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5月底前
		成本指标	“僵尸企业”清理出清工作实施成本	≤48万元	成本指标	“僵尸企业”清理出清工作实施成本	≤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调整	优化	社会效益	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调整	优化
			推进“僵尸企业”后续工作的开展	有效推进		推进“僵尸企业”后续工作的开展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216191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8,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7年，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规范涉及铁路货物运输有关收费的通知》（晋发改服价发〔2017〕497号）文件要求，停止该中心前身晋城市铁路专用线共用管理服务中心收费职能。为确保中心正常运转，2024年经市政府同意，以项目形式保障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5名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共432000元、养老保险63516元、职业年金31764元、医疗保险26112元、住房公积金64236元、工伤保险1836元、取暖费17360元、独生子女费2400元、卫生费720元、福利费13895元、工会经费7940元、残疾人保障金约10000元、其他工资项目约86120元等，全年共需约75.8万元。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主要负责配合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编委《关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晋市编字〔2020〕41号），晋城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17年，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规范涉及铁路货物运输有关收费的通知》（晋发改服价发〔2017〕497号）文件要求，停止该中心前身晋城市铁路专用线共用管理服务中心收费职能。为确保中心正常运转，保障中心人员工作经费，需设立该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人社局核定的人员工资、保险等标准，由财务科严格内控相关制度执行费用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按月支付保障中心5名工作人员的工资，并缴纳相关保险，根据国家法定节日及时完成各种福利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保障中心5名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相关保险的缴纳，以及各种福利的发放，确保中心的正常运转，配合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完成保障中心5名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相关保险的缴纳，以及各种福利的发放，确保中心的正常运转，配合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等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5人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等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保险足额缴纳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险足额缴纳率	100%
		时效指标	主管部门交办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主管部门交办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人均综合工资标准	≤14.46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综合工资标准	≤14.4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120511061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两节救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每年中央、省、市做好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救助指示精神，为落实好有关工作要求和救助政策，需对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开展2024年度元旦、春节期救助工作。参考2024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人数和2024年度最低工资标准，2025年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费预计需要220.0976万元。其中，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救助资金164.34万元，涉及830余人；特困职工慰问金5.916万元，涉及68余人；困难企业维稳专项补贴49.8416万元，涉及7户企业。					
立项依据		根据每年中央、省、市做好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精神和救助指示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市办发电（2020）6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因停产企业职工、企业下岗职工、年收入低于市低保标准、遭受自然灾害等致困职工，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困难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晋市国资字〔2021〕64号要求，按照1.救助范围及对象；2.救助标准；3.申报及救助程序；4.救助资金发放办法和时间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元旦、春节两节前制定《救助方案》通知，元旦、春节期间进行慰问，对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大约1168人发放救助金及补助，两节前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元旦、春节两节期间完成对市属国有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和企业的救助，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在元旦、春节两节期间完成对市属国有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和企业的救助，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职工慰问人数	≥68人	数量指标	特困职工慰问人数	≥68人
			救助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人数	≥830人		救助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人数	≥830人
			困难企业维稳专项补贴户数	≥7户		困难企业维稳专项补贴户数	≥7户
		质量指标	慰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慰问时间	元旦、春节	时效指标	补贴、慰问时间	元旦、春节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救助标准	1980人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救助标准	1980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帮助		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帮助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人员满意度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人员满意度
	受补企业满意度			≥70%	受补企业满意度		≥7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221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开展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延伸工作的通知》、《关于建设工信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的函》等文件要求，做好云视频会议系统供应商要做好系统运行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安全稳定。2025年我单位现有视频会议系统一套，服务于山西省工信厅、山西省国资委的视频会议，视频通信线路为各通信企业专线，按年支付服务费用，共需资金合计6.3万元，其中：1条电信专线1.8万元/年，1条联通专线3万元/年，1条移动专线1.5万元/年。2025年申请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完成通信专线服务费的支付，保障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1.《关于开展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延伸工作的通知》，要求不低于10M的一主一备共2条接入专线；2.《关于建设工信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的函》，云视频会议系统供应商要做好系统运行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安全稳定；3.《关于省国资委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的通知》，参照国务院国资委视频会议部署方案，省国资委视频会议系统以租代建模式，服务费仍保持每年不超3万元（包括网络服务费、设备服务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视频会议系统主要由终端设备、传输通道（通信网络）以及多点控制单元组成。传输通道通过宽带专线连接，租用专线能保证视频会议的网络需要上下行的速率对等且在会议期间内没有较大波动，保持高速稳定的运转。按年支付通信专线服务费用，保障与省工信厅、省国资委视频会议通信正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组织机构：主管领导卢瑞莲，承办科室信息化科。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合同有关规定，要求通信专线服务商做好视频会议的服务和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由通信专线服务商保障运行质量和速度；2025年6月之前，按照合同要求向各服务商支付专线服务费用。租用期限一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条电信专线，1条联通专线，1条移动专线的租赁，全力保障2025年工信、国资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			完成1条电信专线，1条联通专线，1条移动专线的租赁，全力保障2025年工信、国资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云服务专线数量	3条	数量指标	租用云服务专线数量	3条
			质量指标	云服务专线故障率		≤3%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网络通畅率 <td>100%</td>	100%	
		租赁费用支付达标率		100%		租赁费用支付达标率 <td>100%</td>	
		时效指标		专线故障排查解决及时性	及时		
			租赁费用支付时间	6月底	租赁费用支付时间 <td>6月底</td>	6月底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租赁成本	≤6.3万元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租赁成本	≤6.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证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正常使用	保证	社会效益	保证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正常使用	保证
提高基层以高级指挥调度能力和速度			提高	提高基层以高级指挥调度能力和速度 <td>提高</td>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280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9】21号）第五点第十七条“对新认定的市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按照逐年评价结果，连续奖励三年，第一年30万元，第二年10万元，第三年10万元。对新认定的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和山西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分别给予50万元和30万元的奖励。”2025年申请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项目220万元，按照双创基地“311”奖励政策，给与2022年认定的7家市级小微企业双创基地，按照10万元/家的标准，共需奖励70万元；2023年认定的3家市级小微企业双创基地，按照10万元/家的标准，共需奖励30万元；2024年认定的4家市级小微企业双创基地，按照30万元/家的标准，共需奖励120万元。引导支持社会各类主体大力创建小微企业双创基地，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低价的场地、共享的设施和公共服务，降低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成本，促进中小微企业成长壮大和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9】21号）第五点第十七条“对新认定的市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按照逐年评价结果，连续奖励三年，第一年30万元，第二年10万元，第三年10万元。对新认定的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和山西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分别给予50万元和30万元的奖励。”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创优有利、宽松的良好营商环境，进一步推动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进创业创新基地建设，培育支持一批基础实施完备、综合服务规范、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发展，为小微企业和创业者提供低价的场地、共享的设施和公共的服务，通过有组织的帮扶服务，降低创业成本，提高创业成功率，提升创新能力，培育发展新经济。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实施制度：《晋城市市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管理办法（试行）》。三、实施措施：1.根据管理办法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负责组织开展申报工作。2.各县级主管部门组织初审和实地考察后推荐上报。3.市级主管部门根据管理办法制定评审方案，组织开展集中评审及认定工作。4.兑现市级奖励资金（次年兑现）。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预算资金下达后预计8月底前完成奖励资金的兑现，2025年市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预计8月底前组织企业进行申报；9月底前由县级主管部门完成初审上报；10月底前完成评审方案的制定，11月底前组织开展集中评审及认定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2、2023、2024年共计14家新认定的市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奖励资金的兑现。通过有组织的帮扶服务，降低创业成本，提高创业成功率，提升创新能力，培育发展新经济，培育支持一批基础实施完备、综合服务规范、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发展，培育更多小微企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完成2022、2023、2024年共计14家新认定的市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奖励资金的兑现。通过有组织的帮扶服务，降低创业成本，提高创业成功率，提升创新能力，培育发展新经济，培育支持一批基础实施完备、综合服务规范、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发展，培育更多小微企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兑现企业数量	≤14家	数量指标	奖励兑现企业数量	≤14家		
			认定工作实施流程的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认定工作实施流程的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奖励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奖励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创业创新基地集中评审认定时间		11月底前	时效指标	创业创新基地集中评审认定时间	11月底前
		创业创新基地初审工作完成时间		9月底前	创业创新基地初审工作完成时间	9月底前			
		成本指标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项目奖励成本		≤220万元		成本指标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项目奖励成本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入驻小微企业	≥80万元	社会效益	带动入驻小微企业	≥80万元	
				降低小微企业创业成本	降低		降低小微企业创业成本	降低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新型工业化课题调研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将高质量发展要求贯穿新型工业化全过程，推动新型工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2025年预计对以下课题开展调查研究：晋城市新型工业化研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晋城工信国资发展报告3项课题。我单位将以聘请第三方机构为主，配合其外出对课题进行研究，并出具课题调研报告和正式出版物。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第三方机构的服务费10万元、外出调研经费2万元、出版印刷5万元、课题成果评审费3万元，共计需20万元。2024年7个课题调研已完成，还未支付，需30万元，合计经费共需50万元。					
立项依据			2024年5月1日，《山西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正式施行，其中第四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工作的组织领导，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工作机制，研究解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将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党的二十大明确提出到2035年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把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贯穿新型工业化全过程，推进新型工业化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全力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奠定坚实基础、贡献更多力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调研课题由工信局分管领导牵头，相关科室具体承办；2.由局领导总额，按照具体实施方案，对局机关及其他单位人员、具体分工事情进行调度安排，局财务科负责资金、重要物资的审核、安排，驻局纪检组全程督导。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底前，完成调研计划。2.6月底前，完成调研。3.9月底前，完成调研报告初稿。4.12月底前，完成调研报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完成晋城市新型工业化研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晋城工信国资发展报告3项课题调研并出具相关成果，更好地将高质量发展要求贯穿新型工业化全过程。			2024年完成晋城市新型工业化研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晋城工信国资发展报告3项课题调研并出具相关成果，更好地将高质量发展要求贯穿新型工业化全过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个数	≥3个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个数	≥3个	
			研究成果可利用率	≥90%		研究成果可利用率	≥90%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调研报告终稿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调研报告终稿完成时间
		课题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3季度	课题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3季度		
		课题调研计划制定工作完成时间		3月底前	课题调研计划制定工作完成时间	3月底前		
		调研报告初稿出具时间		9月底前	调研报告初稿出具时间	9月底前		
		成本指标	课题调研及报告出具成本	≤10万元/个	成本指标	课题调研及报告出具成本	≤1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新型工业化助力高质量发展	推进	社会效益	推进新型工业化助力高质量发展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研究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研究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242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6,360		年度资金总额:	116,3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6,3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6,3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我单位有7名去世职工遗属分别为郭俊英、姚巨太、刘根松、武卫强、张玉珍、刘玉针、潘秀兰，按照文件要求需为7人发放遗属生活补助，补助标准分别为晋城城区592元/人/月、长治潞州区624元/人/月、晋城城区离休干部1349元/人/月，共需遗属生活补助59580元，（因每年遗属补助标准会上浮，国在2024年的基础上，每人每月多做了369元。）需为7名遗属发放取暖费，标准分别为3360元/人/年（5人）、4480元/人/年（2人），共需25760元，两项合计共需发放补助11636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为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7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7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7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7人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2	6888人/年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2	6888人/年
			补助标准1	15048人/年		补助标准1	15048人/年
			补助标准5	6504人/年		补助标准5	6504人/年
			补助标准4	6336人/年		补助标准4	6336人/年
			补助标准3	14364人/年		补助标准3	14364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315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66	年度资金总额:	1,980,066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980,06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0,06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推进我市钢铁、光机电、煤层气、装备制造、铸造、煤化工、新材料、绿色建材、医药、丝麻纺织服装十条产业链发展,各产业链分别组建专家咨询服务体系,开展决策咨询服务,实施招商引资,组织行业专家就相关行业发展做专题报告,2025年需支付后续费用共计192.885万元,其中光机电产业链21.57万元,新材料产业链18.9万元,丝麻纺织服装产业链5.7万元,煤层气产业链20.4万元、钢铁产业链26.4万元,装备制造产业链4.6万元,铸造产业链4.5万元,煤化工产业链17.4万元,绿色建材产业链10.785万元,医药产业链6.26万元和工作经费61.4916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晋城市重点产业链链长制的通知》（晋市政办函〔2022〕25号）《晋城市财政局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经费和工作经费的通知》晋市财建【2022】7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助于推进我市钢铁、光机电、煤层气、装备制造、铸造、煤化工、新材料、绿色建材、医药、丝麻纺织服装十条产业链发展,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的重要抓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与中标第三方机构签订的委托协议书及我单位的财务制度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月-3月,组织行业专家就相关行业发展做专题报告。2025年3月-7月,开展产业链招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决策咨询服务,实施招商引资行动。		开展决策咨询服务,实施招商引资行动。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台实施方案个数	10个	数量指标	出台实施方案个数	10个
		质量指标	专题报告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专题报告完成率	100%
			招商活动完成率	100%		招商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产业链招商活动开展时间	第四季度	时效指标	产业链招商活动开展时间	第四季度
			专题报告编制时间	第一季度		专题报告编制时间	第一季度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壮大	社会效益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壮大
		推进十条产业链发展	推进	推进十条产业链发展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方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方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461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精特新企业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通过财政资金进一步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专精特新和小巨人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办〔2021〕36号）“（一）加大创新政策扶持。对首次认定的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一次性给予5万元的奖励；对首次认定的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一次性给予10万元的奖励；对首次认定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一次性给予20万元的奖励。”2024年我市首次认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26户，按照每户拟奖励10万元的标准，2025年预计共需奖励资金260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专精特新和小巨人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办〔2021〕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是推动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的有效途径，也是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完善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有力举措。当前，我市中小企业发展趋势向好，但是对标先进地区，在培育专精特新竞争优势方面仍面临诸多挑战，需要政策引导和资金支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实施制度：企业申报、市县初审、专家复审、党组议定。二、实施措施：1、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负责制定我市专精特新企业资金申报通知，兑现2024年奖励资金；2、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负责广泛宣传发动，引导更多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申报2025年专精特新企业。					
项目实施计划		5-7月份组织申报、评审；8-10月份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市2024年首次认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进行奖励资金的发放，组织开展25年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审核工作，促进晋城市优质中小企业数量进一步提升，推动区域产业转型升级。		完成我市2024年首次认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进行奖励资金的发放，组织开展25年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审核工作，促进晋城市优质中小企业数量进一步提升，推动区域产业转型升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24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数量	≥26户	数量指标	奖励24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数量	≥26户
			预计奖励25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10户		预计奖励25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10户
		质量指标	奖励金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奖励金足额发放率	100%
			专精特新企业认定流程规范性	规范		专精特新企业认定流程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25年专精特新企业申报、评审时间	5至7月	时效指标	25年专精特新企业申报、评审时间	5至7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奖励发放时间	8至10月	成本指标	奖励发放时间	8至10月
			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补标准	10万元/户		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补标准	10万元/户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市优质中小企业数量进一步提升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市优质中小企业数量进一步提升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615492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业镇展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举办博览会是省委省政府站位推动全省特色专业镇发展、打造转型发展新引擎提出的重大举措。2025年省工信厅将突出会展带动，举办第三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我市17个专业镇60余家相关企业将积极参展，持续扩大特色产业影响力，所需经费150万元，具体包括：1、开展前的筹备工作约需130万元，其中：预计600平米的场馆设计约需110万元（设计内容具体包括展厅设计、搭建、施工）、17个专业镇海报制作约100份，共需3万元、专业镇画册设计印刷（预计印刷500份）、版权等费用5万元、1000多件企业参展产品的运输费约需7万元、制作1个10分钟的宣传片约5万元；2、人员经费约需20万元，其中：特邀10名行业专家嘉宾费用约1万元；30名参会人员差旅费用约8万元；20名城市展演人员经费约11万元（主要通过文艺演出方式对晋城特色专业镇内容进行展演）。				
立项依据			《晋城市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晋城市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补充：省委开展第三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的相关通知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积极参加省工信厅举办的第三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加快市场主体集聚发展，带动就业富民，提升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进一步促进我市专业镇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任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和工信局局长任副主任的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负责统筹推进会议筹备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照省级具体安排部署，预计5月底前完成前期筹备工作，6月底前完成现场布展、有序撤展等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60余家企业、1000多件产品参加博览会，有效带动消费品领域销售收入，促进企业间达成投资或贸易合作，不断提升专业镇的社会认知度。				通过组织60余家企业、1000多件产品参加博览会，有效带动消费品领域销售收入，促进企业间达成投资或贸易合作，不断提升专业镇的社会认知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数量	≥60家	数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数量	≥60家
			博览会参展产品数量	≥1000件		博览会参展产品数量	≥1000件
			场馆设计面积	≥600平米		场馆设计面积	≥600平米
			印制海报、画册等相关资 料数量	≥500份		印制海报、画册等相关资料 数量	≥500份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	≤2个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	≤2个
			邀请专家人数	≥10个		邀请专家人数	≥10个
			差旅费报销涉及人数	≥30家		差旅费报销涉及人数	≥30家
		质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到位率	≥100%
			宣传资料印制质量	合理		宣传资料印制质量	合理
		时效指标	布展、撤展等相关工作开 展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布展、撤展等相关工作开 展时间	6月底前
			前期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前期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成本指标	专业镇展会参与成本	≤150万元	成本指标	专业镇展会参与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 强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 强	推动
			提升我市专业镇竞争力、 影响力	提升		提升我市专业镇竞争力、影 响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展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展人员满意度	≥9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业镇展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6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6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举办博览会是省委省政府站位推动全省特色专业镇发展,打造转型发展新引擎提出的重大举措。2025年省工信厅将突出会展带动,举办第三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我市17个专业镇60余家相关企业将积极参展,持续扩大特色产业影响力,所需经费150万元,具体包括:1、开展前的筹备工作约需130万元,其中:预计800平米的场馆设计约需110万元(设计内容具体包括展厅设计、搭建、施工)、17个专业镇海报制作约100份,共需3万元、专业镇画册设计印刷(预计印刷500份)、版权等费用5万元、1000多件企业参展产品的运输费约需7万元、制作1个10分钟的宣传片约5万元;2、人员经费约需20万元,其中:特邀10名行业专家嘉宾费用约1万元;30名参会人员差旅费用约8万元;20名城市展演人员经费约11万元(主要通过文艺演出方式对晋城特色专业镇内容进行展演)。2024年应支未支110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晋城市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补充:省委开展第三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的相关通知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积极参加省工信厅举办的第三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加快市场主体集聚发展,带动就业富民,提升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进一步促进我市专业镇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任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和工信局局长任副主任的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负责统筹推动会议筹备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照省级具体安排部署,预计5月底前完成前期筹备工作,6月底前完成现场布展、有序撤展等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60余家企业、1000多件产品参加博览会,有效带动消费品领域销售收入,促进企业间达成投资或贸易合作,不断提升专业镇的社会认知度。			通过组织60余家企业、1000多件产品参加博览会,有效带动消费品领域销售收入,促进企业间达成投资或贸易合作,不断提升专业镇的社会认知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产品数量	≥1000件	博览会参展产品数量	≥1000件				
		场馆设计面积	≥600平米	场馆设计面积	≥600平米				
		印制海报、画册等相关资料数量	≥500份	印制海报、画册等相关资料数量	≥500份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	≤2个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	≤2个				
		邀请专家人数	≥10个	邀请专家人数	≥10个				
		差旅费报销涉及人数	≥30人	差旅费报销涉及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到位率	≥100%	博览会参展企业到位率	≥100%			
			宣传资料印刷质量	合格	宣传资料印刷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布展、撤展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6月底前	布展、撤展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6月底前				
		前期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前期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成本指标	专业镇展会参与成本	≤260万元	成本指标	专业镇展会参与成本	≤106.1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	推动	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	推动			
			提升我市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	提升	提升我市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展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展人员满意度	≥9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散装水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共有4名工作人员，他们主要负责做好散装水泥的管道和促进工作，监督和检查水泥企业散装水泥的使用率，负责开展散装水泥的信息交流、宣传教育以及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应用工作，监督限制水泥袋装，鼓励、宣传水泥散装，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提高建设工程质量；散装水泥工作经费是为了保障散装水泥办公室工作人员正常工作而申请的经费，2025年共需资金20万元，包括人员工资11.65万、保险5万、福利费1.2万、取暖费1.4万（取暖面积198平方米）、水电费0.55万（全年预计用水量50吨、预计用电量2500千瓦时）、物业费0.2万（租赁办公用房198平米）。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号文件中第四条将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停止向水泥生产企业征收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将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预制件列入新型墙体材料目录，纳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持范围，继续推动散装水泥生产使用，第七条规定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经费保障工作，妥善安排相关部门和单位预算，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积极支持相关事业发展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泥散装有利于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和提高工程质量，降低强害，改善施工环境，提高劳动效益，有利于削减粉尘，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和二氧化碳的排放，对维持生态平衡具有显著作用，通过推进散装水泥工作的连续进行，更好地监督和管道散装水泥工作，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严格按照考勤制度对人员出勤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工资，由财务科室按照财务制度完成各项支出的审批，确保专款专用，每一项支付都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散装水泥工作人员的工资并缴纳保险；按月缴纳水、电费，11月完成取暖费的支付，年底前完成物业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4个散装水泥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水、电、暖费及物业费的支付，保障散装水泥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资源节约、环境的改善，维持生态平衡。			完成4个散装水泥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水、电、暖费及物业费的支付，保障散装水泥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资源节约、环境的改善，维持生态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用水量	≥50吨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用水量	≥50吨
			全年预计用电量	≥2500千瓦时		全年预计用电量	≥2500千瓦时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人数	4个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人数	4个
			保障取暖面积	198平方米		保障取暖面积	198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的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的达标率	100%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物业费支付时间	年底		物业费支付时间	年底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月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月
			取暖费缴纳时间	11月		取暖费缴纳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散装水泥工作实施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散装水泥工作实施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610342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900	年度资金总额：	63,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我单位有3名去世职工遗属分别为常发顺、樊魁生、王三奎，按照文件要求需为3人发放遗属生活补助，补助标准分别为晋城城区592元/人/月，晋城城区离休干部1349元/人/月，共需遗属生活补助36480元。（因每年遗属补助标准会上浮，固定在2024年的基础上，每人每月多做了169元。）需为3名遗属发放取暖费，标准分别为2人3360元/人/年、1人4480元/人/年，共需11200元，两项合计共需发放补助639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3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3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3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3人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2		4480元/人/年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2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1		≥592元/人/月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1		≥592元/人/月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2		≥1349元/人/月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2		≥1349元/人/月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1	3360元/人/年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1		336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0341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国有企业产权登记工作，推进水泥错峰生产，积极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做好建材企业信息的采集工作，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2025年申请专项业务工作经费10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1、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等共6万元，预计28名干部外出参加培训不少于1次；2、对全市不少于4家水泥生产企业进行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共2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差旅费、住宿费、交通费、办公用品的采购、资料的印刷等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认真贯彻落实2021年度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登记工作的通知》晋市国资字〔2021〕21号、晋市政办〔2018〕75号、国务院办公厅〔2016〕34号、《关于对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进行调研的通知》文件要求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国有企业的产权登记工作有利于更好地了解企业和服务企业，更好地监管企业和管理企业；推进水泥错峰生产，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促进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推动建材管用，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制定相关工作计划，由各项工作的具体负责人根据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制定了工作考核制度，确保各项工作责任落实到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2025年12月底前对中心干部职工进行培训；2、根据省级下达的相关文件预计于2025年3月底前下乡进行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以及机器设备维修维护的抽查工作；根据环境质量情况在6-8月开展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3、4-5月针对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生产运营情况进行调研，收集并整理建材企业运营状况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8个干部的外出教育培训工作，水泥错峰生产督导以及水泥生产企业机器设备的维修维护抽查工作，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生产运营状况的调研以及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更好地了解企业和服务企业，更好地监管企业和管理企业；推进水泥错峰生产，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促进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推动建材管用，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28人	数量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28人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次数 <td>≥1次</td>	≥1次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次数	≥4次			≥4次
			水泥错峰生产抽查企业	≥4家			≥4家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水泥错峰生产督导抽查工作覆盖率	100%		水泥错峰生产督导抽查工作覆盖率	100%
			调研工作覆盖率	≥90%		调研工作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4至5月	时效指标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4至5月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冬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		冬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
			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6至8月		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6至8月
	成本指标	水泥生产企业错峰生产督导抽查成本	≤2万元	成本指标	水泥生产企业错峰生产督导抽查成本	≤2万元	
		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成本	≤2万元		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成本	≤2万元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6万元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11610284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散碱水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散碱水泥办公室共有4名工作人员，他们主要负责做好散碱水泥的管道和促进工作，监督和检查水泥企业散碱水泥的使用率，负责开展散碱水泥的信息交流、宣传教育以及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应用工作，监督限制水泥散装，鼓励、宣传水泥散装，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提高建设工程质量；散碱水泥工作经费是为了保障散碱水泥办公室工作人员正常工作而申请的经费，2025年共需资金20万元，包括人员工资11.65万、保险5万、福利费1.2万、取暖费1.4万（取暖面积198平米）、水电费0.55万（全年预计用水量50吨、预计用电量2500千瓦时）、物业费0.2万（租赁办公用房198平米）。										
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税〔2016〕11号文件中第四条将散碱水泥专项资金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停止向水泥生产企业征收散碱水泥专项资金，将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预制件列入新型墙体材料目录，纳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资金支持范围，继续推动散碱水泥生产使用，第七条规定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经费保障工作，妥善安排相关部门和单位预算，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积极支持相关事业发展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泥散装有利于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和提高工程质量，降低强害，改善施工环境，提高劳动效益，有利于削减粉尘，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和二氧化碳的排放，对维持生态平衡具有显著作用，通过推进散碱水泥工作的连续进行，更好地监督和促进散碱水泥工作，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严格按照考勤制度对人员出勤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工资，由财务科按照财务制度完成各项支出的审批，确保专款专用，每一项支付都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散碱水泥工作人员的工资并缴纳保险；按月缴纳水、电费，11月完成取暖费的支付，年底前完成物业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4个散碱水泥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水、电、暖费及物业费的支付，保障散碱水泥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资源节约、环境的改善，维持生态平衡。			完成4个散碱水泥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水、电、暖费及物业费的支付，保障散碱水泥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资源节约、环境的改善，维持生态平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用水量	≥50吨	全年预计用水量	≥50吨
										全年预计用电量	≥2500千瓦时	全年预计用电量	≥2500千瓦时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人数	4个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人数	4个
		保障取暖面积	198平方米	保障取暖面积	198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的达标率	100%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的达标率	100%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物业费支付时间	年底	物业费支付时间	年底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月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月							
	取暖费缴纳时间		11月	取暖费缴纳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散碱水泥工作实施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散碱水泥工作实施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610342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900	年度资金总额:	63,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我单位有3名去世职工遗属分别为常发顺、樊魁生、王三奎。按照文件要求需为3人发放遗属生活补助。补助标准分别为晋城城区592元/人/月,晋城城区离休干部1349元/人/月,共需遗属生活补助36480元。(因每年遗属补助标准会上浮,固定在2024年的基础上,每人每月多做了169元。)需为3名遗属发放取暖费,标准分别为2人3360元/人/年、1人4480元/人/年,共需11200元,两项合计共需发放补助639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3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3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3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3人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2	4480元/人/年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2	4480元/人/年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1	≥592元/人/月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1	≥592元/人/月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2	≥1349元/人/月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标准2	≥1349元/人/月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1	3360元/人/年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标准1	336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0341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项目概况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工作，推进水泥错峰生产，积极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做好建材企业信息的采集工作，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2025年申请专项业务工作经费10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1、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等共6万元，预计28名干部外出参加培训不少于1次；2、对全市不少于4家水泥生产企业进行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共2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相关差旅费的报销；3、调研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收集和整理建材企业信息等共2万元，资料主要用于办公用品的采购、资料的印刷等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认真落实2021年度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登记工作的通知》晋市国资字〔2021〕21号、晋市政办〔2018〕75号、国务院办公厅〔2016〕34号、《关于对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进行调研的通知》文件要求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国有企业的产权登记工作有利于更好地了解企业和服务企业，更好地监管企业和管理企业；推进水泥错峰生产，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促进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推动建材管用，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制定相关工作计划，由各项工作的具体负责人根据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制定了工作考核制度，确保各项工作责任落实到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2025年12月底前对中心干部职工进行培训；2、根据省级下达的相关文件预计于2025年3月底前下乡进行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以及机器设备维修维护的抽查工作；根据环境质量情况在6-8月开展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3、4-5月针对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进行调研，收集和整理建材企业信息情况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8个干部的外出教育培训工作，水泥错峰生产督导以及水泥生产企业机器设备的维修维护抽查工作，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的调研以及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更好地了解企业和服务企业，更好地监管企业和管理企业；推进水泥错峰生产，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促进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推动建材管用，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28人	数量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28人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次数	≥4次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次数	≥4次		
			水泥错峰生产抽查企业	≥4家		水泥错峰生产抽查企业	≥4家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水泥错峰生产督导抽查工作覆盖率	100%		水泥错峰生产督导抽查工作覆盖率	100%		
			调研工作覆盖率	≥90%		调研工作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4至5月	时效指标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4至5月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冬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		冬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		
			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6至8月		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6至8月		
	成本指标	水泥生产企业错峰生产督导抽查成本	≤2万元	成本指标	水泥生产企业错峰生产督导抽查成本	≤2万元			
		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成本	≤2万元		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成本	≤2万元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6万元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610284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20.3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文件要求，本部门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预算支出为B1001-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59.50万元，B0801-咨询服务136.52万元。

（二）其他

本部门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综〔2021〕58号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 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6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



- 1 -

附件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1〕63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第一批)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委各部委，省政府各委、办、厅、局，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机关，省高法院，省检察院，有关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各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部分部门提出的增设目录建议和我省实际，我们制定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以下简称《部门目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2 -

一、严格目录管理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A 公共服务”事项，原则上由省级各相关部门提出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即第四级目录）编制建议，经省财政厅审定并印发《部门目录》后，供全省各级各部门使用，严禁超范围实施。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事项，不再编制《部门目录》，直接按照《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规定范围使用。

二、建立调整机制

《部门目录》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具体实施时由省直各有关部门结合目录编制要求和工作实际提出调整建议，经省财政厅审定后予以适时调整。各市（县）各部门因工作需要，可向省级业务（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调整建议，由省直各相关部门汇总后统一向省财政厅提出；无业务（行业）主管部门的，由各市财政局汇总后统一报省财政厅审定。

三、其他

（一）在《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增设“B 0105 书记员服务”、“B 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B 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B 1210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B 1211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B 1212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和“B 1213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二）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B 0902 其

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修订为“B 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三）根据《山西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B 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和“B 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仅限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使用并由其统一组织实施，各级各部门因工作需要租赁公务用车及驾驶公务用车的，应按有关规定申请并由同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筹保障。现已签订“公务用车租赁服务”和“公务车驾驶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合同期内按合同约定有关内容执行，合同期满后按本条有关规定执行。

（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未列入《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A 公共服务”和《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中所公布的“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事项，不得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3 日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宣传部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服务
A150202				公益信息的宣传服务
政法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铁路护路联防服务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网络安全检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服务
A010402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501				网信文明志愿者活动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网络传播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网络安全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网信山西维护服务
A150402				网上辟谣平台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网信领域专项规划辅助制定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网信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网信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新技术新应用安全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治类有害信息监测服务
A180502				涉晋网络舆情监测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老干部局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1				离退休人员养老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离退休人员法律援助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老干部社会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志愿者活动运营服务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技术鉴定服务
A170102				技术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信访热线及窗口受理服务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人大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人民政府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省政府驻外办事处招商引资平台搭建与维护服务
教育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校舍安全鉴定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学科类课程研究开发服务
A020102				非学科类课程研究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1				学生体育单项竞赛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2				学生运动会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3				阳光体育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4				校外体育实践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5				学生体育活动影像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01				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20302				艺术类竞赛活动组织服务
A020303				高雅艺术进校园服务
A020304				校外艺术实践活动服务
A020305				校园艺术活动影像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1				学科类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2				非学科类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501				校外国防教育实践活动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601				科学实验课程的实践服务
A020602				校外劳动教育服务
A0207			中小学课后服务	
A020701				校外资源课后服务
A020702				线上教育资源服务
A020703				放心午餐服务
A0208			中小学体(美)育教育教学服务	
A020801				外聘专家教学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20901				青少年法治宣传服务
A020902				青少年禁毒宣传服务
A020903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301				校园艺术展览活动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教育行业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教育统计数据应用分析服务
A160302				职业教育年度报告服务
A160303				就业质量报告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普通话水平测试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专业布局与产业需求契合度研究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人才需求预测研究服务
A160902				教师培训服务
公安				
A	公共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50501				肇事肇祸精神病人强制医疗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4			废弃物处理服务	
A060401				收缴爆炸物品及枪支弹药销毁服务
A060402				收缴危化品销毁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新媒体制作维护宣传服务
民政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政府养育儿童就业前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101				政府养育儿童护理服务
A040102				政府养育儿童康复服务
A040103				政府养育儿童心理辅导服务
A040104				政府养育儿童寻亲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1				全省养老机构责任保险服务
A040202				农村留守老人关爱服务
A040203				失能失智和高龄老年人家庭成员照护培训服务
A040204				失能失智和高龄老年人养老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301				未成年人、农村留守妇女关爱服务
A040302				流浪人员救助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0303				低保、特困人员家访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401				低保、特殊群体医疗救助服务
A040402				低保、特殊群体医疗助学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运营服务
A100302				社会工作第三方督导服务
A100303				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孵化(培育)服务
A100304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A100305				殡葬服务
A100306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培训服务
A100307				全省养老护理员培训服务
A100308				全省养老机构院长培训服务
A100309				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培育服务
A100310				社会工作督导人才队伍培育服务
A100311				城乡社区工作者职业培训服务
A100312				失能老年人家庭成员照护培训服务
A100313				社会组织人才培训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政府组织的志愿服务运营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301				全省养老机构大数据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社会工作人才评价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特困人员社会自理能力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401				行政区域界线勘定服务
A180402				行政区域界桩定位服务
A180403				地名规划及标准制定与修订服务
A180404				标准地名地址(门牌)编码工作服务
司法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社区矫正对象教育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社区矫正对象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刑事法律援助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0702				民生领域法律援助服务(非刑事)
A040703				申诉案件代理服务
A040704				值班律师帮助服务
A040705				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
A040706				实体平台法律咨询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50501				社区矫正对象心里辅导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农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服务
A100102				村(居)法律顾问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社区矫正对象修复社会关系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401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00601				特殊群体的遗嘱、遗体捐赠、小额继承、财产处分、身份及社会关系等公证服务
A100602				重大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不可抗力事件公证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201				法治宣传教育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开展普法成就展、宪法法律文本展等司法行政系统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司法行政业务行业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司法行政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司法鉴定、调解组织和司法鉴定人、调解员准入评审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制修订司法行政工作相关地方、团体标准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701				司法鉴定、人民调解投诉处理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司法鉴定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司法行政系统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司法行政舆情监测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48 法律热线服务
财政				
A	公共服务			
A05		卫 生 健 康 公 共 服 务		
A0503			应急救治服务	
A050301				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 金管理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 服务	
A080401				珠算文化传承人才培 养服务
A15		公 共 信 息 与 宣 传 服 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财政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财政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财政中长期规划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财政支出标准制修订 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会计领军人才培养服 务
A160902				财政政策宏观研究人 才培训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1				组织化劳务输出跟踪服务
A030102				技工院校就业创业服务
A030103				社区(行政村)公共就业服务
A030104				职业介绍服务
A030105				现场招聘服务
A030106				就业见习服务
A030107				灵活就业人员档案管理服务
A030108				公益性岗位管理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2				职业技能大赛服务
A030203				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服务
A030204				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监督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30402				技能人才评价服务
A030403				人力资源市场服务
A030404				省部级先进模范代表休假疗养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制作、邮寄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人事考试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就业信息监测服务
A170302				农民工市民化监测服务
自然资源				
A	公共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101				“房产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受理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房产登记确权颁证清零行动”群众热线服务
住房和城乡建设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201				城乡房屋安全隐患监测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城乡管理应急抢险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建筑科技创新推广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10101				城镇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
A110102				公共构筑物、建筑物运维服务
A110103				污水处理服务
A110104				城镇垃圾处理服务
A110105				供水、排水、供热、供气日常运维服务
A110106				城市道路桥涵运维服务
A110107				城市照明设施运维服务
A110108				园林绿化服务
A110109				市容环境卫生服务
A110110				城市管理执法辅助服务
A110111				城市管理执法和信息化平台运行辅助服务
A110112				直管公房运维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动态考核和信用评价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公益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技术服务
A170102				公益性建设工程节能监督技术服务
A170103				消防验收服务
A170104				消防材料检测鉴定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5			施工图审查服务	
A170501				消防图审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19 行业公众热线服务
交通运输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交通运输行业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201				交通运输公共安全及行业稳定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分析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2				交通运输应急演练、预案编制及后评价服务
A010403				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应急培训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交通运输业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交通运输行业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成果审核、转化与推广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10101				交通运输基础公共设施、客货运枢纽场站综合管理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101				沉船污染源及难船溢油清除服务
A130102				沉船沉物打捞及障碍物清除服务
A130103				客运渡口渡运及船务服务
A130104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技术服务
A130105				水上交通事故调查分析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201				城市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调查服务
A130202				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满意度调查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演练服务	
A130301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30302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险 性事件技术分析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30401				公路养护服务
A14		灾 害 防 治 及 应 急管理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 务	
A140201				交通运输防灾救灾技 术指导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交通运输灾害救援援 助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交通运输灾情调查评 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701				交通运输灾害风险普 查服务
A15		公 共 信 息 与 宣 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交通运输公共信息采 集、处理及公布等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交通运输公益宣传服 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交通运输公共公益展 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101				交通运输行业规划计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交通运输行业普查与专项调查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交通运输行业信息数据采集统计分析及决策支持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交通运输行业信用评价服务
A160402				交通运输行业资格考试服务
A160403				交通运输行业资格资格准入及水平评价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交通运输行业市场监管及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交通运输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701				交通运输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交通运输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交通运输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交通运输污染物排放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401				交通运输领域气象预警信息收集及发布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交通运输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服务
A180702				12395 水上遇险求救电话服务
水利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水利安全生产事故及投诉调查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A060701				河道(湖)生态补水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水利项目技术研究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70201				节水技术的推广与应用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21201				水文监测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2				水质监测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3				水土保持监测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4				水政监察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5				取用水计量监控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6				水库监测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7				河道(湖)监测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8				水库与地下水观测井监测体系维修养护服务
A121209				水库工程维护及管理服务
A121210				河道(湖)工程维护及管理服务
A121211				灌溉设施维修养护及灌溉服务
A121212				水电生态流量监测设施维修养护服务
A121213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与管理服务
A121214				山洪灾害设施(防治预警台技术维护、技术指导、物资储备)养护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水利政策宣传服务
A150202				水利普法宣传及法治教育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水利工程成效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水利战略规划编制服务
A160102				水利综合规划编制服务
A160103				水利发展规划编制服务
A160104				水利专业规划编制服务
A160105				水利专项规划(实施方案)编制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服务
A160202				水土流失调查评价服务
A160203				水能资源调查服务
A160204				行业用水、节水情况调查服务
A160205				水利设施情况调查服务
A160206				河湖管护信息调查服务
A160207				农村水利水电行业调查研究与评估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301				水利相关信息统计与分析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水库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确权工作服务
A160502				河道(湖)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确权工作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水利技术标准制定(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水利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2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书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3				水利项目规划报告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4				水利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5				水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6				水利项目实施方案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7				水利工程重大变更技术评审服务
A170108				水利大坝安全鉴定服务
A170109				安全生产管理和技术服务
A170110				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及灌溉试验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111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2				洪水影响评价类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3				水资源论证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4				泉域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5				国家基本水文测站设立和调整论证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6				专用水文测站论证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7				取水工程或设施竣工验收报告评审服务
A170118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服务
A1702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201				水利项目成果质量检测服务
A170202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A170203				农村供水水质检测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水库安全监测辅助性工作服务
A170302				河道(湖)安全监测辅助性工作服务
A170303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服务
A170304				水文测验的辅助性工作服务
A170305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306				地下水丰、枯水期水量监测辅助性工作服务
A170307				河道(湖)生态流量监测服务
商务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商务预报多媒体制作及发布服务
A150202				出国务工注意事项宣传教育服务
A150203				商务重点工作宣传影像资料制作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经贸交流活动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商务专项规划编制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商贸流通行业统计、信息收集、市场运行分析等服务
A160302				对外投资合作数据统计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商贸流通业等级评定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商贸流通业人员培训准等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商贸流通行业标准,信用评价指标的制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市场运行监测、电子商务数据监测等商务领域的数据监测工作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涉外经贸谈判服务
A180102				涉外会议会展服务
A180103				出访会见接待外宾服务
A180104				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商务政务热线电话95198服务
审计				
A	公共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社会舆情监控服务
体育				
A	公共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101				全民健身和公益性体育活动推广服务
A090102				公益性体育竞赛(活动)的组织与承办服务
A090103				民族民间传统体育的保护、传承与展示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90104				公益性体育培训、健身指导服务
A090105				高水平竞技体育训练服务
A090106				高水平竞技体育参赛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090201				公共体育场馆管理运营服务
A090202				公共户外营地管理运营服务
A090203				民办体育场馆设施、健身机构、户外营地面向社会提供的免费或低收费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体育活动志愿者管理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10101				公共体育健身器材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全民健身和公益性体育活动的宣传服务
A150202				公益性文化体育产品的创作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体育公益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体育规划编制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体育场地调查与研究 分析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体育及相关产业信息 调查统计与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 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体育行业职业资格鉴 定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体育行业规范编审服 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体育行业标准制修订 的组织实施与评估服 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体育职业技能培训服 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 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 务	
A170101				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 标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体育对外合作与交流 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信访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对信访人的法律政策咨询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401				对重要信访事项的协商、调解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B150201				信访专题节目采访制作服务
文物				
A	公共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301				文物保护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文物宣传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文物舆情监控服务
人民防空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501				人防宣教体验馆运维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301				人防科技普及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人民防空志愿者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10101				人防工程维护管理服务
A110102				人民防空“315”后方基地管理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101				人防警报系统管理维护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人防公益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人防工程规划编制服务
A160102				人民防空平战结合规划等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人防工程技术咨询等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防空方案评审服务
A170102				早期人防工程质量评估鉴定服务
小企业发展促进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1				“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及赛后服务
A030302				“小微企业”双创基地创新能力提升服务
A030303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服务资源对接服务
A030304				中小微企业“三送”服务
A030305				中小微企业创业辅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30401				中小微企业人才招聘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中小微企业管理、信息、财税、融资、担保、工商登记、商标、专利、法律等咨询服务
A150102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引导、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技术公益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202				优秀企业典型做法,中小企业特色产品的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中小微企业展会服务
A150302				中小企业创新嘉年华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发展规划编制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中小企业市场调查和民意测验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山西省中小企业发展情况分析服务
A160302				中小企业大数据统计分析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山西省中小微企业家能力素质提升培训服务
A160902				中小微企业“3个1”经营者素质能力提升培训服务
A160903				中小微企业“新生代”(工商)硕士班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中小企业舆情监控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林业和草原				
A	公共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101				林草资源监测服务
A060102				林草有害生物监测防治服务
A060103				林草种质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104				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服务
A060105				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201				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301				林草碳汇监测评估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林草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2				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林草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501				野生动植物保护志愿者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401				林草系统生物安全服务
A120402				外来物种调查、安全隐患评估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501				野生动物救护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601				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扩繁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001				集体林地勘界测绘服务
A121002				森林管护服务
A121003				森林资源培育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101				森林草原火险等级预测预警服务
A140102				林火视频监控运行服务
A140103				航空巡航监测服务
A140104				森林防火卡站巡查巡护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森林防火总体规划编制服务
A140202				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设计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40203				林草防火专家指导服务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301				应急食品、药品储备服务
A140302				林草防灭火物资储备服务
A140303				林草防灭火专业设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火场应急车辆保障服务
A140402				火场应急通信保障服务
A140403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清理余火、看守火场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火烧木清理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林草火灾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2				灾情损失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701				标准地、大样地调查服务
A140702				林草火灾风险普查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林权市场信息服务
A150102				林产品市场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林草公益信息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林草公益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林草行业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林草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林草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咨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2			检验检测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201				食用林产品检验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食用林产品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401				气象预报服务
监狱管理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1				服刑人员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服刑人员职业技能教育培训服务
A030202				农场技术指导和培训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301				服刑人员教育改造服务
A040302				服刑人员文化教育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50501				服刑人员体检、疾病诊疗等医疗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101				环境影响评价服务
A060102				节能评估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矿山救护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新闻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警示教育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司法鉴定、开展尸检等司法鉴定工作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2			检验检测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201				食品检测服务
A170202				生活卫生检疫服务
A170203				土壤分析化验服务
A170204				产品质量分析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土质水质污染检测服务
A170302				瓦斯监控服务
工商业联合会				
A	公共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201				商会、会员、晋商组织数据采集服务与动态管理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401				商会人民调解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民营经济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民营企业行业数据分析报告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辅助办理民营企业涉外经贸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601				民营经济咨询服务
共青团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团干部教育培训课程研究服务
A020102				少先队活动课程研发服务
A020103				青少年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501				青少年国防教育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601				青少年研学行活动服务
A020602				青少年夏(冬)令营活动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20901				青少年法治宣传服务
A020902				少先队主题日服务
A020903				少先队微队课、说课展示服务
A020904				辅导员技能大赛服务
A020905				关爱困境少年儿童服务
A020906				少先队员、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服务
A020907				少先队小干部培训服务
A020908				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研究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30204				青年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1				“创青春”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服务
A030302				青年分众化宣讲服务
A030303				青年发展论坛、训练营看展青年创业者交流服务
A030304				山西青年创新创业培训指导服务
A030305				青少年就业支持服务
A030306				农村青年和返乡青年创业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30401				农村青年电商培训服务
A030402				青年人才驿站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101				建设“童心港湾”项目服务
A040102				“情暖童心”关爱留守儿童活动服务
A040103				“圆梦微心愿”关爱留守儿童活动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301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601				残疾青少年关心关爱、扶持保障及社会融入服务
A040602				残疾人心理咨询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0603				残疾人康复训练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青少年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2				困境青少年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3				青少年普遍性利益诉求表达和反馈支持服务
A040704				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行为预防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301				青年科技论坛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70501				青少年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101				青少年文化交流服务
A080102				青少年民族融合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201				青年婚恋交友活动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101				体育、文化教育和活动等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青少年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公共事务支持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201				青年社会组织和新兴青年群体培育和服务
A100202				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综合服务
A100302				青年之家建设与服务
A100303				未成年人亲职教育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志愿服务项目化、专业化督导服务
A100502				青年志愿者管理与服务
A100503				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网络文化产品制作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青少年成果展服务
A150302				科普进社区(校园)活动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新媒体平台运营及维护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青少年网络舆情引导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601				12355平台综合服务
妇女联合会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1				妇女就业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妇女就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1				妇女手工创业者指导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101				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301				心理健康服务
A040302				社会救助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妇女儿童维权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201				妇女群众性文化活动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101				妇女群众性体育活动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201				女性社会组织培育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家庭教育数据统计与分析服务
A100302				家庭教育服务
A100303				妇女素质提升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401				婚姻家庭纠纷化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巾帼志愿服务社会组织运营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儿童安全宣传服务
A150202				家庭教育宣传服务
A150203				妇女工作宣传服务
A150204				妇女儿童的法律法规宣传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妇女儿童舆情监测服务
残疾人联合会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601				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服务
A040602				残疾人教育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0603				残疾人就业服务
A040604				残疾人权益服务
A040605				残疾人体育服务
A040606				残疾人文化服务
A040607				残疾人托养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残疾人状况需求调查及评估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残疾人状况数据处理分析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残疾人状况监测服务
人民法院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法院新闻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司法调查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司法统计分析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法院证据技术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法院上网裁判文书质量检测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法院涉法网络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68 诉讼热线服务
人民检察院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检察官学院课题研究与开发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检察院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检察院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检察院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检察院法律宣传服务
A150202				检察院新闻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检察院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扣压物鉴定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检察院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检察院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09政务热线服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晋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1月15日印发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